

（二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（如有）

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北京经济管理职业学院）的（双高计划-北京经管职业学院-人工智能技术应用专业群-第3包：智能系统综合实验室建设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教学实训系统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白海豚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3人，营业收入为163.516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50.3679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2. （智能机器人综合实训底盘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白海豚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3人，营业收入为163.516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50.3679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3. （智能分拣实训平台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白海豚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3人，营业收入为163.516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50.3679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4. （多功能AI开发模块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白海豚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3人，营业收入为163.516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50.3679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5. （环境感知实训模块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白海豚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3人，营业收入为163.5168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50.3679 万元¹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6. (基于实际场景的机器人轨迹模拟与验证系统)，属于 (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) 行业；制造商为 (北京白海豚科技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 13 人，营业收入为 163.516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50.3679 万元¹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7. (智能机器人装调工作站)，属于 (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) 行业；制造商为 (北京白海豚科技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 13 人，营业收入为 163.516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50.3679 万元¹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8. (智能机器人图形化编程仿真系统)，属于 (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) 行业；制造商为 (北京白海豚科技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 13 人，营业收入为 163.516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50.3679 万元¹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9. (智能机器人维修工作站)，属于 (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) 行业；制造商为 (北京白海豚科技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 13 人，营业收入为 163.516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50.3679 万元¹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白海豚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2月18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